

证券代码：874505

证券简称：樱桃谷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王淑芳、丁丁、戴蕴平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王淑芳：女，1969 年 12 月出生，副教授，博士研究生学历。1995 年至今任职于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2009 年至 2023 年担任审计系系主任，现为会计学副教授。2024 年 7 月起兼任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 年 8 月起兼任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席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丁丁：女，1967 年 1 月出生，中共党员，法学博士，1988 年获吉林大学法学学士学位，1991 年获吉林大学法学硕士学位，2001 年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法学博士学位。1991 年至今就职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现任法学院教授。2021 年 6 月起兼任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席。

戴蕴平：男，1963 年 1 月出生，1983 年 9 月至 1986 年 7 月，就读于北京师范大学生物专业；1997 年 2 月至 2000 年 8 月，作为访问学者就读于美国康涅狄格大学动物科学专业。1982 年 1 月至 1987 年 9 月就职于北京农业大学微生物专业，任实验员；1987 年 9 月至 1997 年 2 月就职于中国农业大学农业生物技术国

家重点实验室，任实验师；1992年2月至2000年8月就职于美国康涅狄格大学，任研究专家；2000年8月至2021年5月就职于中国农业大学生物学院，任高级实验师；2021年5月至今就职于中国农业大学，任高级实验师。2021年6月起兼任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5年度公司共召开了8次董事会会议、5次股东会会议。独立董事王淑芳、丁丁、戴蕴平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会次数
王淑芳	8	8	0	0	否	5
丁 丁	8	7	1	0	否	4
戴蕴平	8	8	0	0	否	5

公司 2025 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3 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委员王凯、阎新建、徐锐钊全部出席任期相应会议；8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委员王淑芳、戴蕴平、程度才全部出席任期相应会议；3 次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委员丁丁、王淑芳、程度才全部出席任期相应会议；3 次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委员戴蕴平、丁丁、徐锐钊全部出席任期相应会议。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王淑芳、丁丁、戴蕴平对公司 2025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7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	------	------	------

2025年2月6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1. 关于审核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绩效奖金发放方案的议案	同意
2025年4月2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 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出具承诺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6. 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确认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公司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同意
2025年4月28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 关于租赁北京金星鸭科技有限公司南口农场三场并收购相关资产的议案	同意
2025年8月25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制定《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2. 关于制定《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 	同意

		<p>用)》的议案</p> <p>3. 关于制定《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4. 关于制定《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5. 关于制定《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p> <p>6. 关于修订《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p> <p>7. 关于修订《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p> <p>8. 关于修订《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p> <p>9. 关于修订《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p>	
2025年9月3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p>1. 关于公司截至2025年3月31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审计报告的议案</p> <p>2. 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鉴证报告的议案</p> <p>3. 关于公司2022年度、2023年度、2024年度及截至2025年3月31日止期间财务报表审计报告的议案</p> <p>4. 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p> <p>5. 关于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就利润分配政策出具承诺的议案</p>	同意
2025年9	第二届董	1. 关于审议《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	同意

月 8 日	事 会 第 十 二 次 会 议	司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止 期 间 财 务 报 表 的 审 阅 报 告 》 的 议 案	
2025 年 12 月 18 日	第 二 届 董 事 会 第 十 三 次 会 议	1. 关于提名李纲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通过竞争性谈判选聘并变更公司 北交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的议 案 3. 关于预计樱桃谷育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 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5 年度，我们通过实地考察公司、线上会议、与董事会办公室、公司领导等保持密切联系的方式保持沟通。

2025 年度，我们利用参加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董事会、股东会等，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状况、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财务管理情况等进行了了解和现场调查，对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在履职过程中，公司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及相关部门与我们及时沟通和交流，使我们能够实时跟进公司生产经营发展。公司对我们的工作给予积极支持、有效配合，没有妨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发生。

独立董事：王淑芳、丁丁、戴蕴平

2026 年 4 月 17 日